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2

债券代码：149590

债券简称：21 万马 01

##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拟生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将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5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独立董事 3 名。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征得候选人的同意，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赵健先生、黄胜强先生、危洪涛先生、刘珊女士、王翔先生、张珊珊女士、徐兰芝女士、鹿向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杨黎明先生、李奇凤女士、李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

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本次非独立董事选举为差额选举，参选 8 人，应选 5 人。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上述董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其他事项说明

1.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2. 独立董事候选人中，杨黎明先生、李奇凤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李奇凤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李勇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3. 上述董事会候选人均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任董事就任前，公司现任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与《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公司对第六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三日

附件：

##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 董事候选人简历

####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健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青岛市黄岛区矿产资源总公司职员，黄岛国土资源分局副处级干部，青岛黄岛区土地储备中心主任，青岛海高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城发集团（青岛）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青岛西海岸农高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黄岛区供销社（供销集团）党委副书记、理事会副主任、供销集团总经理。现任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25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赵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前述任职外，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黄胜强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1991年7月至1999年10月历任湖南益阳轴承有限公司技术科长、分厂厂长、董事长；1999年11月至2013年12月，先后任广东美的微波炉制造有限公司品质部部长、广东新的电器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美的整体厨卫事业部燃气具公司制造管理中心高级经理、广东美的环境电器事业部风扇公司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6年3月，任浙江华美冰熊集团公司总经理；2016年10月至2017年3月，任杭州哈尔斯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浙江万马高分子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黄胜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0,000股，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

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危洪涛先生：**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国际关系学院法学学士，山东大学法律硕士。2013年7月至2015年2月，历任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律师；2015年3月至2019年7月，任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委员会高级经理；2019年7月至2022年10月，历任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部负责人、投融资中心主任、投资管理部总监；2020年12月至2022年10月，兼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22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危洪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5,000股，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珊女士：**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会员（ACCA）。2011年6月-2014年12月，任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2015年1月-2015年12月任职东方盛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风控经理；2016年1月-2019年6月，任职海尔集团全球内控内审部内审经理；2019年6月-2023年6月，任职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总监；2023年6月-2025年5月，任职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部长；2025年5月至今，任职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中心总经理。2025年7月起至今，兼任青岛海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9月起至今，兼任诚志股份监事。

刘珊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前述任职外，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

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翔先生：**1987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0年7月至2013年6月，任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对公客户经理；2013年7月至2017年8月，任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对公客户经理；2017年8月至2019年12月，任青岛金汇方圆集团有限公司风控主管；2020年1月至2020年5月，任青岛宝菲特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合规风控总监；2020年5月至2025年1月，历任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副部长、部长、山东海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规风控总监，2025年5月至今，任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法审中心总经理；2024年11月至今，兼任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2023年8月至今，兼任青岛赛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王翔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前述任职外，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珊珊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2003年2月至2007年7月任浙江万马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成本控制中心主任；2007年1月至2015年5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07年7月至今，历任万马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副总裁、副董事长；2019年10月至2020年12月2日，任本公司董事长；现任万马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浙江万马智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2月至2022年10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张珊珊女士持有公司股份99,900股。张珊珊女士为公司股东陆珍玉女士之女，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

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徐兰芝女士：**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00年7月至2001年6月任地税培训中心培训教师，2001年7月至2018年9月历任莱茵达集团行政助理、总经理助理、项目总经理、莱骏置业副总、莱茵体育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莱茵达控股集团副总裁等；2018年10月至2020年12月任万马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0年12月至2022年10月，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2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徐兰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50,000股，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鹿向群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11年3月至2015年4月任杭州意向竹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2015年7月至2023年7月任浙江万马专用线缆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常务副总、总经理等；2023年8月至今，任浙江万马集团特种电子电缆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万马天屹通信线缆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万马专用线缆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鹿向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3,000股，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黎明先生：**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年1月至2006年12月，历任武汉高压研究所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副主任、主任；2006年12月至2008年7月，任武汉高压研究院电缆技术研究所所长；2008年7月至2013年8月，任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副总工程师；2013年8月至2015年9月，任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首席电缆专家；曾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排名第一），湖北省人民政府授予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国务院授予享受政府津贴专家。2019年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授予国庆70周年纪念奖章。2015年9月至2024年11月，在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承担国网柔性直流电缆科研项目研究；2024年12月至今，任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5月至今，任中国电力设备管理协会电缆及连接件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IEEE高级会员。2024年2月至今，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杨黎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奇凤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专业，注册会计师。2006年至今任山东大学管理学院教师、硕士生导师；2022年9月至今任潍坊综合保税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1月至今任潍坊保税港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至2024年4月任山东力诺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6月至今任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奇凤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勇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哈尔滨工业大学工程力学博士，清华大学机械工程博士后。历任青岛华青轮胎工业有限公司工程师，青岛华青橡塑机械公司工程师，青岛双星轮胎工业有限公司总工程师，青岛科技大学高性能聚合物研究院副教授，双星集团副总经理、股份总经理兼轮胎中央研究院院长，山东科技大学机电工程学院教授。现任山东科技大学机电工程学院教授、博士。

李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